

《龙头凤尾》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龙头凤尾》

13位ISBN编号：9787541144282

出版时间：2016-10

作者：马家辉

页数：33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龙头凤尾》

内容概要

他们是互不靠近的船舶，却在同一个江湖。

在这样的时局里，每个人都背负着世界的混乱，以及混乱里的怨怼。

跟你对赌的并非其他，而是命运，只是命运。

一九三六年的中国，时局纷乱不明，内战外战一触即发，本是广东乡下一个木匠的陆北才被抛进时代的浪涛里，揉搓、碾压，沉沉浮浮。

离家去陈济棠部队当兵，无意间窥知兄弟的秘密，差点丢了性命；偷渡到香港卖苦力讨生活，又卷入一场洋人的命案；无奈之下逃到广州，经弟弟引介加入洪门……在跟命运的对赌里，陆北才似乎总有化险为夷的运气。再次回到香港的他，改名北为南，摇身一变成为孙兴社龙头，江湖尊称的“南爷”

。但历史的赌局从来不按牌理出牌，日本人的威胁一天天迫近，上海青帮来了，汪精卫的人来了，江湖翻江倒海，而南爷心底的秘密炸弹也仿佛随时会引爆……

《龙头凤尾》

作者简介

马家辉，1963年生于香港湾仔，台湾大学心理学系学士，美国芝加哥大学社会科学硕士，威斯康辛大学社会学博士，知名传媒人、专栏作家、主持人、文化评论学者。曾以为自己爱拍电影、爱做研究、喜爱旅行，现在才知道，最爱的是什么都不做，只是偶尔坐在书房里，面对电脑按键写作。成长时期正是香港经济崛起的七〇年代，却因读了李敖离港赴台。专栏写作三十余年，嬉笑怒骂，评点人间万象；年过五十始动念写小说，一出手即令人拍案惊奇，小说家马家辉正式登场。著有《大叔》《小妹》《关于岁月的隐秘情事》《死在这里也不错》《爱上几个人渣》等；与杨照、胡洪侠合著有《对照记@1963》与《我们仨@1963》。

《龙头凤尾》

书籍目录

楔子 行船的我外公

第一部 龙

一 阿娟的小棍棍

二 鲨鱼点心

三 事头婆的腰围

四 小白仙和仙蒂

五 只要不让别人知道

六 妈的你来的鬼佬

七 YOU BLOODY CHINESE !

第二部 头

八 嫂子和媳妇

九 水鬼潭

十 四海九州尽姓洪

十一 他的皇后

十二 满城都是汉奸

十三 平素音容成隔世

十四 × × 日报

十五 塘西名花花影恨

第三部 凤

十六 在捉鬼的地方见！

十七 举头三尺有神明

十八 江湖依旧是我们的

十九 香港皇帝

二十 久违的温柔

二十一 血洗洪门

二十二 头目已经不在

二十三 故人塘西

二十四 平安。放心。

二十五 约定的完成

二十六 有缘遇合卜他生

第四部 尾

二十七 人死如灯灭

后记 在湾仔回旋打转的记忆电车

《龙头凤尾》

精彩短评

- 1、有咩好？不觉得。
- 2、坐等马老师出三部曲第二部
- 3、小说人物性格不够突出，老大不像老大
- 4、俾幾分好呢——「是鳩但啦！」
- 5、读龙头凤尾，好似看到马家辉坐在那里跟你娓娓道来这些江湖传说的旧事，声情并茂，栩栩如生。
- 6、发生在二战期间香港的故事。一气呵成。
- 7、马家辉是我最爱的香港作家 第一部小说我却拖至今天才看完 跟着文章绕了一圈熟悉的地方 oh还会不由自主用不熟练的粤语念出字句 每个熟悉的名字都让我想象它们曾经的模样 我也曾在周日早晨去修顿球场坐着 看男孩子们打球 身后座位有菲佣聚餐 下次再去坐 大概会想象南爷的风光岁月
- 8、今日终于得闲看完《龙头凤尾》，而后不禁掩卷唏嘘良久，脑海里不断浮现出陆南才和张迪臣于暗夜中共赴唐楼纹身店，在疼痛的暖意中刺上彼此情感的隐秘维系。他看见他在飘摇烛光中眼里透露的坚决笑意，那是他得以捱过乱世的希冀，亦是普照他爱的前路的神祇之光。马家辉的第一本小说将风云诡谲之下的香港往事写得酣畅淋漓，尽述洪门恩怨，嗟叹爱恨情仇，同志爱人的命运如浮萍般飘摇于乱世的枪林弹雨中，用尽一生守护的秘密最终成为江湖上语焉不详的传说。不论是“哪一类人”，情欲的翻云覆雨手终究没有饶恕谁，原来永别亭里的藏头诗早就预言了一切。看完这本书，想听听罗大佑版的《滚滚红尘》，想起许久不曾去过香港了，有时间也要去湾仔走一遭南爷来时的路。
- 9、太好看。荤腥不忌的写法一点都不显粗鄙反而更直接还原了那个老香港。倾城绝色，断背香江，帮会野史与战场骊歌，终是敌不过爱人的眼波。看的时候刚好拿来做背景的网易云放到了《裂心》，太应景。
- 10、马家辉先生，文字犀利，描述清晰，香港往事，洪门烟云，力荐
- 11、香港岂非别一种意义上的“龙头，凤尾”，在含混中痛苦，在含混中快乐，在含混中欲仙也在含混中欲死。说到底，是一人之兴衰，亦即一城之兴衰。
- 12、蛮不错。本以为马叔徒有其名，看过一两本小册子未见真章。没想到第一部长篇，就让人读的割舍不下。倾城色戒，断背江湖，帮会野史，战场骊歌，世故苍凉，死生有命。
- 13、虽然马家辉口口声声说写这部长篇让他觉得自己可以做他太太的“小说家”老公，但是凭心论，他一辈子著作等身，实在不必再多求这样一份虚名。而就这部书而言，这部小说更像是一个拉长了的报纸专栏。单看每一段都很有嚼头，可是整本看完又仿佛少了些什么。比如一些天才小说家的布局谋篇，情节的起承转折，在他这第一部长篇虚构作品里还是少了些，或许他是被湾仔的历史记忆拉的太紧而无暇发挥吧。期待下一部作品。PS:一个锵锵三人行老观众被马先生硬广告无数遍之后看完整本小说的一点感觉.....
- 14、马叔的第一本长篇小说。通篇看下来满脑子的“是鳩但啦”~~
- 15、把时代剧变安插到伴随一生的自我了解中去，零星化身某个阻拦又帮扶的人进进出出陆南才的生活，这样的安排是极好的，好到任何事出有因的不幸都可以作为故事或人最初的禀赋，由此铺开去谈谈那些远高于不幸的东西。读到“头”结尾处感到气结，无法兼顾从人到时代铺设的各层面后逐渐囿于情长的纠缠，表面上还有湾仔饭店那股大红大紫大金的铺张，却慢慢失掉了最初把每一号传说装盘上菜的腾腾热气，还是可惜。是有声有色的粤语启蒙读物，期待杜琪峰的电影~
- 16、第一次拜读家辉的作品，故事还是挺精彩的，还能顺便学一下粤语。
- 17、无论是对没身份的陆北才，还是对后来成为了龙头南爷的描写，都好精彩，情绪的变化，心理的变化，整个人对事件的看法变化，在这个空间里，在没有人察觉的情况下，同时发生在一瞬间。这类人指的是同性恋者，也指的是像陆北才这种孤独人，不断讨好这个世界，希望被善待，却不断受到背叛，脆弱的人。
- 18、虽然开头是被一些大尺度的内容吸引，后来却完全沉迷于剧情了。
- 19、是但鳩啦！
- 20、喜欢马家辉
- 21、万万没想到，居然是乱世《断臂山》。但是陆南才和张迪臣之间感情并没有震动我，只是觉得二人命终仍是一场大误会，觉得人生太可笑。

《龙头凤尾》

- 22、以香港被英国殖民，日本侵略并占领香港期间为背景。描写的黑帮老大陆南才的发家史以及恩怨情仇。文中有副对联：“永不能见平素音容成隔世，别无复面有缘遇合卜他生”。
- 23、同性的秘密。喜欢义庄的对联：永不能见，平素音容成隔世；别无复面，有缘遇合卜他生！
- 24、四星。龙头凤尾加一星。
- 25、生逢乱世，人命贱如草芥。本来以为主人公最后应能成为一代传奇，没想到竟如此草草收场。命运巨轮之下，哪里又有个人选择的余地呢。
- 26、我自己本身是广州人，从小就看香港的影视作品大。对港澳有着很深的情感，特别是看到那些香港的地名，有莫名的亲切感，这本书写人物内心的矛盾是用了挺多的文笔的，也都随着故事的进行描绘了当时历史的进程，在特定的历史环境下，每个人都的确是各安天命，有点可惜是南爷死的方式，太对不起他一生了。
- 27、马家辉是个会讲故事的人 即便是苦逼的每日通勤 也容易让人同他一起回到被英日统治下的香港 或许有别于如今的繁华 那时候多了更多的江湖 如果杜琪峰真的会翻拍这部作品 会是怎样的色彩呢 '是鸠但啦'
- 28、男主为港版骆驼祥子，内容人间声色，惊心动魄，像极1960-70巅峰时代的邵氏电影，后期帮会又神似杜琪峰电影。读罢最后一页，戛然而止，肝肠寸断之余，难免巨大失落。
- 29、好看
- 30、马家辉首部长篇小说。港腔港韵。黑帮大佬，同性恋，厚重的历史背景，加上不时充满智慧与幽默的语言，非常吸引人。
- 31、开篇对外公的介绍就吸引人有一直读下去的欲望，整本出现粤语描述更是倍感亲切。去过香港近千次，从未了解过香港30年代的社会。社会动荡、英日之夺、黑社会背景、断袖之恋、妓女横世，这是后殖民时期的香港。不管是陆北才还是后来的南爷，嘴上“求捻其、是捻但”，可却是满腹深情之人。他的爱恨，特别是对张迪臣，让人觉得痛惜。谢谢马家辉带来让人难以静如止水的作品。
- 32、作为上海人，读来也很顺畅，尤其是文本气质迷人。穿插了几次作者本人的出境，更像说书的了。表现的主题令人大跌眼镜，我很想知道看过小说的家辉的妻女，还有后头提到的止庵先生的读后感。
- 33、通篇小说看完，也不明白这四个字的确切意思，但是，“是鸠但啊”！然后，我能不能说我从这本书里学到最多的就是“是鸠但啊”。劈个艾斯，#马家辉#写赌写牌如预期般写得自如。#龙头凤尾#
- 34、一个堂口龙头里里外外做事的原则就跟个青春期小姑娘一样，实在看的有点让人腻歪，就当看个香港风俗史了
- 35、文字比意料中好得多，只是阅读时脑中总是不可避免地回旋起马家辉那蹩脚的普通话。直男写同志，好像多了许多臆想的狂烈。
- 36、龙头鸡尾
- 37、文字、细节、节奏、视野、深度、广度、意图，皆近张大春。主角心路经历读来很膈应，但是证明马家辉的心理学功底很深厚
- 38、香港版的白鹿原，是有点这味道，感天动地基友情啊，很流畅，挺好看。
- 39、怎么说呢，开头格局不错，但是结尾就有点小家子气了。
- 40、题材新颖大胆有趣 但是故事并不圆熟，人物轻描淡写的太多了。倒是辜负了好联语。永不能见，平素音容成隔世，别无复面，偶然遇合卜他生。
- 41、什么叫写的糟糕，就是书中唯一一句好句子要在全书反复出现四遍，不够，还要印在书签上。。。。看后记，作者说不管评论怎么样我开心就好了。。嗯你开心就好。。。
- 42、没什么期待所以觉得还好。但是比起搞文字马家辉还是作为一个人更有趣。一次在节目里提到他妈爱赌钱，一赌就输，他就跟他妈说以后我不给你赌资，你自己出去裸贷。他妈83了。
- 43、三星半!所以，我读的其实是一个爱情故事?
- 老实说，跟原来期待的有所落差。但其中的许多情节让我想到了对应的香港电影，如《五亿探长雷洛传》《上海皇帝》等等!想来，历史才是真正的主角!在大时代之下，人人发展出自己的故事。实不能一一叙述，却总归于大时代!
- 超字数不写了。最喜欢的是仙蒂!
- 44、人在江湖身不由己，很深刻的由爱生恨，没有粤语基础的话读起来会少一些趣味。
- 45、最早知道马家辉是在大二的某个晚上，窝在宿舍看着《锵锵三人行》，从此马家辉便成了我最喜

《龙头凤尾》

欢的嘉宾。去年在微博上得知这本《龙头凤尾》，便生出想读的欲望。有趣的是读之前以为会是《美国往事》，没想到竟是《断背山》，不过小说没让我失望。三十年代，香港，黑帮，情谊。 乱世挣扎，音容隔世。

46、一气呵成，写命运，写秘密，写兄弟、爱人、堂口……都是我的最爱

47、本是为了香港黑帮而来，却看了一部同志大戏…好好讲故事就好，作者时不时来个警句真是让人有点尴尬。

48、馬先生野心有點大

49、还行，一开始写得比较……小众化。后来逐渐打开，成了一部有方言的历史小说。

50、一本看序就能笑傻的书

马家辉的文字非常老练 略带点大白话的粗鄙 但其中的内涵却是深远的

1、原文首发于我的微信公众号：GeekArtT。马家辉的《龙头凤尾》是他年过半百后，实现的一个半百前的愿望：写一部长篇小说。之前他在《锵锵三人行》有谈到，50岁之前总是在想“我还有什么新的事情可以做”；50岁之后的想法就变成了“我还有什么想好的事情还没做”。这本半百后的书，历经2年多的坎坷，经历了几次中断，又遭遇了几次保存文稿的记忆棒的损坏。其成书历程，亦如书中南爷的江湖经历。每遇困境，骂上一句“是鸠但啦！”，然后默默继续前行。无论时运多不济，在阅尽辛历之后，也会平静很多。因为“跟你对赌的并非其他，而是命运，只是命运”。而“对抗命运的唯一方法是认命，一旦认了，死路变活路，可以在所有折磨里找到出口。”更何况，只要你对“逆运”的结果提前做好准备，即便是你这颗小钢珠落到了那一格，也无非是来一遍事前预设好的多余流程。《龙头凤尾》写的是江湖恩怨，说的是命运无常。只是“无常”太过抽象，不如“赌局”来得实在，也更让人有兴致。马博士自己本是赌局里的常客，又是社会学的专家，命运与赌局在他笔下实在是妙趣横生、鞭辟入里。例如，开篇就来上了一段直抒胸臆的论述：“乱世的意思应该是不管你如何应付，结局都乱，与其徒耗力气，不如干脆在混乱里顺着自己的心意做事。像打麻雀，手风顺时吃双辣爆棚，手风差时，拿回十三只乱七八糟的牌，十三不搭，唯一可做的是忍耐苦撑，守住老本，有赌未算输，一天不离开赌桌便一天有希望。就算离开了，亦可以重新再来呀。牌在人在，人在，便永远有机会食大和。”《龙头凤尾》这个名字，乍一听，可能有些摸不着头脑，无非理解为江湖中的鱼龙混杂，龙凤成群。但它是形容gay的一种温柔说法。女人的耳鬓厮磨叫作“豆腐党”，男人与男人的事儿用“搞屎忽”太核突，一用龙头凤尾则贴切文雅得多：头脸依旧是阳刚的，衣底下确是另一个世界，不可告人的世界。秘密，从来都维系着江湖，也是江湖的味道所在。所谓社会大学与正经八百的大学，其区别也就在此要紧一处。Academic的规则，你是看得见的，甚至是把“看得见”作为一个基本的要求。而江湖的规则，从来是看不见的。你能去哪里，不能去哪里，都隐秘在各路江湖人士的自家心里。这一个个的秘密，正是一味味的江湖色，神秘而绚烂，魅惑而毒深。南爷，陆南才，的故事，也是一个个秘密的展开。甚至其名字，也得从“改南为北”前的“陆北才”开始。陆北才的生活开始于普通到不能再普通的宝华县的一座小镇。有一漂亮的妻，阿娟。生活平淡而饶有兴致，每天靠做木工去享受下刀时的专注，用干活的木头去说出内心的想法。波动始于他的妻子阿娟的一次床上的“忏悔”，或者说内心秘密的出笼。阿娟把自己小时候和阿爹的故事放了出来，给了陆北才。从此之后，生命似乎再也不收羁绊，每夜饥渴得无以复加。一开始还好，可时间长了，陆北才实在吃不消。再后来，因为一根木头棍的事情，毅然决定出走参军。因为，陆北才也有自己的秘密，然而，他却没有机会将自己的秘密和盘托出。“秘密会伤人，唯一方法是把秘密关锁到笼子里，它将倒过来对你温驯摇尾、微笑。”他不想成为别人秘密的发泄工具，不想被他人用完即走，不想被他人的秘密伤害后再被遗弃。因此他决定：“刁那妈，老子要走！”参军的陆北才，有了一段平稳的时间。虽说是乱世战火纷飞，但毕竟每日都有每日可以做的功课：打仗、打炮、打牌，周而复始堪比严肃的求学问道。可是世界自有它自己的逻辑，并不听他的。陆北才又“意外窥探了别人的秘密。当别人的秘密变成自己的秘密，竟是双倍的沉重。沉重得令陆北才几乎喘不过气。”被窥探秘密的人并不相信活人是守得住秘密的，于是陆北才被迫去鬼门关踏了一只脚。靠着未踏进去的另外一只脚，陆北才辗转逃到了香港。在这里，他遇到了他的臣，张迪臣，一个英国鬼佬；也遇到了他的懂他的，可惜却不是男人的女人，仙蒂。仙蒂虽是风月中人，却是和陆北才一样的“我们这类人”。她虽对男人研究得精深透彻，懂得“上床是一回事，上了一次又一次是另一回事”，更懂得“费神的是如何让男人踏出门之后有兴趣一而再地踏进门”，但她并不喜爱男人，她是另一类的人，更加喜爱香软质感的人。陆北才的内心，终于有了一个可以懂他的“女人”去安放。当然，更好的是，他也找到了一个可以领受他的秘密的人，他的臣。但命运终究是复杂玄秘，它不能让陆北才就此停下脚步，还得让他继续颠沛流离，去做“改南为北”的南爷。一次意外后，陆北才被迫回了家，又去了广州，进了广州的老堂口“万义堂”，混了几年花船上的日子，又被提拔到“花档”做了些赌桌的活计。“人在江湖，江与湖，都是水，也是浪，波浪把他推到哪里便算哪里。”这波浪，又将他第二次推到了香港，终于“改南为北”成了南爷，却开始了一段更为复杂的和他的臣，他的手下兄弟的恩怨纠葛。在这里，他又想明白了更多的事体：“混堂口吃的是四方饭，我早明白了，来了什么饭便吃什么饭，站着是吃，趴着也是吃，最重要的是有饭吃，抢饭吃的是敌人，分饭吃的便是自己人。”我不敢继续摘录论述后面的故事，怕弄坏了马博士精巧的文笔构思。况且，像“有爱的人必须有用，有用的人才值得去爱，否则只是负担”这样的话

《龙头凤尾》

，如果脱离了故事，那便没有了滋味。各位若是有点兴趣，不妨接了马博士的这碟下午茶，在他的记忆电车上游历一番。如果你喜欢我的文章或分享，请长按下面的二维码关注我的公众号，谢谢！我的微信公众号：GeekArtT

2、这是一部入木三分描写人性的小说，以前我认识的马家辉是“锵锵三人行”里面的一个幽默而智慧的嘉宾，读这部小说，让我认识了另一个有着更加深刻思想的老香港，他的写法很老道，老道到我难以相信63年出生的他其实是五十岁之后才开始动笔写小说。这是一个以三十年代大中国为背景的故事，故事的主人公陆北才那时候还是广东宝华县乡下一个傻傻的穷小子，每天干着木工活，命运弄人，他成年娶媳妇，娶回来的阿娟年少时候曾经被自己的爸爸多次奸污，竟然导致了这个女人内在对性的严重扭曲，一旦压抑了十多年的秘密被宣泄，她的老公陆北才就变成了她释放痛苦的工具，一个女人的悲惨命运最后祸害了这个家里的一个又一个男人，先是陆北才，等到北才不堪其扰逃离家乡之后，又是小叔子、公公……，看到这里或许很多人会本能的开始使用根深蒂固的道德准绳，却看不到这个女人幼年受伤的内心世界那个黑洞，一切的发生都是有原因的，马家辉的描述像一个中立的旁观者在讲着别人的故事，却又像一个悲悯的老者多了对世事的洞察，这也正是我喜欢他的作品的原因。三十年代，是一个纷乱的世界，在这个动荡里，陆北才先是从宝华到达广州，进了陈济棠的部队里成为一个士兵，虽然是最底级的士兵却依然让他踏实的生活了几个月。但是他害怕关于任何人的秘密，因为阿娟的秘密就像一个曾经关在笼子里的野兽，告诉了他，那个可怕的野兽就被释放了出来，险些吞了他去。这个经历实在是太可怕了，以至于他已经相信秘密即吃人的野兽，可惜，他又在莫名之间知道了战友的秘密，又一次因为发现秘密险些丧命，只好再一次开始跑路，这一次的目标是隔海相望的香港，所有的故事也从此展开。在香港，一无所有的陆北才成了一名人力车夫，他以为凭自己的辛苦总可以一趟趟拉出个车老板来。坐车的人很多是就职于香港政府的英国人，在这群人里出现了第一个常客亨利哥，每天晚上陆北才在前面拉车，亨利哥在后面坐车，中英文夹杂的交流虽不流畅，却让彼此在陌生的港岛上找到了一些亲切的感觉，因而有了某一晚的那一次拥抱，有了陆北才被拥抱之后的过激反应和之后亨利哥的杳无音讯，而这一次的拥抱也像另一个被释放的野兽，几乎让陆北才发狂，他终于知道了自从十三岁时被七叔一次次占有，内心怀着深深对男人的渴望，渴望被男人拥入怀中，渴望像年少时那样被呵护和珍惜，这种内心深处的渴望一旦被唤醒，就又变成了吃人的野兽。在欲望无处纾解的狂躁中，陆北才一切的行为变成了报复，他最后成了亨利哥原来同伴张迪臣的爱人，在读这本小说之前，我从自己浅薄的对同性恋的认知里，无从获取两个男人的爱情是怎样的，以为那一切更大程度上不过是基于变形的性，但是马家辉却让我看到了一个完全颠覆的世界，在那里面，爱情是一样的疯狂、一样的甜蜜，所有的不同只是同性而已！他和张迪臣相爱了，这个来自英伦的情报官成了他的最爱，而一个中国车夫和一个来自大英帝国的统治者代表无论如何不是平等的，这样的纠葛最终以张迪臣劈腿、几乎误杀而告一段落，张迪臣劈腿的是来自英国的高级代表，圣诞夜两个醉酒的男人恰逢陆北才和车友，发自内心的关切让陆北才放下了气恼，宁愿低头为张迪臣拉车，前后两辆车坐着自己心爱的人和另一个男人，而自己却忍着心痛在为他们拉车，把他们送到那个男人的家里，这样的感觉不就是爱吗？这一段描写这也让我明白其实所有的爱情都是一样的，无所谓异性还是同性。愤怒最终让陆北才动了手，险些令初来乍到的英代表挂掉，而张迪臣挥过来的拳头深深的刺伤了陆北才，异性之爱也不过如此吧！他又一次开始了逃离，却不曾想，一次去广州的辗转，再回到香港的他已经变成了洪帮老大陆南风，从车夫到帮会头目，其中的跨度是以在广州无数腌臢的经历为代价，也让现在的南风成熟了许多，再见张迪臣，心痛的感觉淡去，哪怕张迪臣还是那个可以令他俯首的爱人。一个帮会大哥和英国警察结盟，换来的自然是地盘的不断扩充、江湖地位的水涨船高，他们就这样纠缠着、爱着、彼此利用着，让读者完全放下了对同性恋的芥蒂，终究是乱世里两个彼此取暖的人，我们又有什么理由要去指指点点呢？在小说了有一个很重要的角色贯穿始终，那就是陆南风的唯一异性好友，欢场里的大姐大，名字叫仙蒂，因为这个阅人无数的欢场女子实际上喜欢的也是女人，他们两个人守着彼此的秘密，用常人无法理解的默契支持、陪伴。小说里的故事总是难得圆满的，更何况是在大中国的三十年代，日本人的侵略击碎了所有中国人的梦，到了香港，梦碎的也包括曾经气宇轩昂的大英帝国子民们，身份的逆转改变了陆南风和张迪臣的关系，南风的情谊遇上张迪臣任何事情上的交换、计较令人心寒，曾经的爱情不过是南风的一厢情愿，所有的美好就算再浓情的记忆也一点点被落魄之后、只有求生欲而忘记过往的张迪臣的行为啃噬，南风终究不再是第一次初到香港的车夫，这么多年江湖的风雨早已让他变成了明白世事的帮会老大，他原以为自己可以在最后居高临下的要了从日本集中营里救出的张迪臣，可惜上天没有给他这样的机会，他曾经的爱人被日本人杀害了，之后

《龙头凤尾》

的他也丧命于街上的炮弹。不知道天国里他们是否还会相遇，当2015年写完他们故事的马家辉再次坐在曾经承载了无数他俩故事的萧顿球场缅怀那段历史时，我真的相信，他可以听见他们、他可以感到他们，他知道他们，这个故事，第一次让我觉得两个男人的爱居然可以这样的美好。你可以因为其中的任何一个原因去读这本书，1、喜欢马家辉，2、喜欢锵锵三人行的马家辉，3、想了解三十年代香港故事，4、想知道更多关于男同性恋的故事。那个年代风云变幻，也正是太令人惊愕的变幻才成就了无数精彩的故事，中文男同的小说大概读过的唯有《孽子》，可惜当年的《孽子》可以那样出名，而马教授写书的这个时代，很难有一本书再有如此际遇。用一句南风的话结尾：是鸠但啦（无所谓啦）！

3、文/R郭郭马家辉先生的第一本小说《龙头凤尾》问世了，我想这多少对于香港文坛来说意义重大，马家辉先生给人的第一印象是那个瘦高白净的文弱书生，相信大家对于他身上的存在的多数标签并不陌生，他最喜欢的应该就是作家这个标签，他曾说：“现在才知道，最爱的是什么都不做，只是偶尔坐在书房里，面对电脑按键写作。”他就像一位最优雅的文艺绅士，撩开最令人意想不到那一层面纱，让我们看到他心目中不一样的香港。《龙头凤尾》这本小说是简体中文出版，文字并不难理解，但小说比较特别的地方在于，这里的对白通篇采用粤语来表述，对于不太懂得粤语的人来说，这是看起来比较费解的地方。但我觉得，马家辉先生对于自己的第一本小说应该还是保留着比较谨慎的态度，这样的写作方式或许也是为了突出这本小说的背景发生地，原汁原味的本土语言在一定程度上能够更好地体现出人物本身的性格特点，香港的本土韵味也尽在言谈之中展露无遗。“知天命”的马家辉先生写出来的第一本小说的实属“厚积薄发”，嬉笑怒骂之间尽显他深厚的文学功力。我相信这本小说的故事背景素材必然是经过大量的搜集和整理。《龙头凤尾》这本小说拥有着宏大的故事背景线，声色犬马的故事情节，还有令人大开眼界的故事桥段，这本小说像史诗般气势恢宏，对于男性读者来说，这本小说的历史背景和江湖传奇大概是他们关心的重点，但作为女性读者来说，我更为关心的则是感情这条主线，谁说只有男女之间的才存在感情，马家辉先生告诉我们，感情不分性别，感情只问真心。在感情之中，认真的那一方早已经注定是失望的，陆南才其实早就应该不抱期望。张迪臣曾经说过：“有爱的人必须有用，有用的人才值得去爱，否则只会变成负担。”在张迪臣的眼中一切都是欲望使然，有的人追求名利，有的人追求美色，有的人追求权贵，张迪臣的欲望就是征服，他想把一切玩弄于股掌之间，一副高高在上的征服者的姿态，对于金钱的控制，对于感情的控制，对于时事的控制，他希望一切都在他的掌控之中，可他千算万算却敌不过人类的另一种原始情感——嫉妒。陆南才在这本小说之中应该算一个悲剧的角色，角色定位的转换让人觉得他本应该能够成为一代传奇，但悲剧的人设就在于他们身上有着最为脆弱的一面，而陆南才的软肋恰好就是逃不开的一个“情”字，因为嫉妒，事情的最终结果就和我们想象的完全不一样了。“嫉妒是一个绿眼妖魔”，蒙蔽我们可以明辨是非的双眼，堵塞我们可以聆听真相的双耳，当奥赛罗结果了他的苔丝狄梦娜，莎士比亚尚且还给他个机会悔恨，但马家辉先生却没有给陆南才这样的机会，甚至连个全尸都不留。“跟你对赌的并非桌前的其他人，而是命运，只是命运。”这是马家辉先生对小说之中人物命运的一声喟叹，我想马家辉先生多少是站在宿命论这边的，每次马家辉先生对于小说中人物命运的叹息，都让我们对于这些人物又多带出了一丝同情，冥冥之中命运之河就已经安排好了人世间的格局走向，张迪臣的命运，陆南才的命运，这些早已写就的命运，只是我们旁观人不懂得这样的安排罢了，或许琢磨不透的才是命运，才能是命运。

《龙头凤尾》

章节试读

1、《龙头凤尾》的笔记-第42页

乱世里的江湖人，活得都像爆竹，轰然一响之后，粉碎落地，红彤彤，却是血腥的红而非喜气的红，里面有自己也有别人。

2、《龙头凤尾》的笔记-第268页

3、《龙头凤尾》的笔记-第81页

甚至有许多选择是否真的由得自己，恐怕也难说，生命仿佛有自己的轨迹，生命的自己比自己的自己更大，更不可掌握。

4、《龙头凤尾》的笔记-第170页

真笨呀，顺风顺风，关键在“顺”不在风，有了顺的准备，从什么方向吹来的风都不必惧怕，顺风而行，可以行得更快。风吹向哪边，自己便往哪边倒去，东南西北风都无所谓。混江湖，吃的本来就是“四方饭”，东南西北都可以交朋友，却亦随时都可以变成敌人。

5、《龙头凤尾》的笔记-第120页

欲念没法被满足，更不会被熄灭，欲念是一盆愈烧愈旺的柴火，用欲念浇淋欲念，是火上加油。论霓虹宅男对优优的期望，推生出各种天马行空的企划。

6、《龙头凤尾》的笔记-第127页

他是他，我是我，但我和他之间有了我们，就算是千疮百孔的我们，亦是我和他的我们。

7、《龙头凤尾》的笔记-第64页

秘密有时候是一道脆弱的墙，明明踹一脚即可踢倒，却偏偏谁都不肯先有动作，墙便永远矗立。这样才好玩嘛，全部挑明就没戏唱了

8、《龙头凤尾》的笔记-第38页

奇怪，仿佛命中注定，一旦知悉别人的秘密，即会被别人敲击脑门。秘密是致命之源，是最可怕的武器。

9、《龙头凤尾》的笔记-第188页

陆南才逐渐相信，人与人若想长久相处，最好是由一方压倒一方，一旦有了对等的地位，自由反而烟消云散。所谓不平等的地位时，不必有太多顾虑，各尽本分即可，像是扮演好各自的角色。而平等后，自然得寸进尺渴求更多，也受到对方要求束缚，不自由了。

10、《龙头凤尾》的笔记-第134页

《龙头凤尾》

在烂仔眼中，你系好架势的大佬，言行举止一定要有威严。……可是，千万记住，看在堂口以外的人眼里，你再有威严亦只系烂仔。要明白自己的身份，拿捏好分寸，唔好以为有几巴七闭。系烂仔也好，唔系烂仔也好，最紧要系碗里有米，一旦让兄弟们冇饭开，你便什么都不是了。食饭最重要，其他讲乜都多馀。

11、《龙头凤尾》的笔记-第4页

不服输的赌徒是最失败的赌徒，唯有服输，始有机会取得最后胜利。

12、《龙头凤尾》的笔记-第13页

他站在九龙半岛的最南端，站在铁栏杆旁，隔着维多利亚港望向香港岛，遥远的另一个世界。洋船、小船、快艇、木艇，不同的船只在他眼前穿梭来去，傍晚时分，对岸华夏亮起红红绿绿的灯，灯光倒映在海面像被剪得破碎的旗帜，招牌上有许多英文，他看不懂，更觉诡异，以及茫然悚然。

13、《龙头凤尾》的笔记-第1页

永不能见，平素音容成隔世；别无复面，有缘遇合卜他生。

去做能让自己最快乐的事，做自己“想这样做”的事，依自己想做的样子做，就行了。那么，就算评语不好，就算书卖不好，也可以想成“算了，没关系。至少自己快乐了”，就多少可以接受。

人与人若想长久相处，最好是由一方压倒一方，一旦有了对等的地位，自由反而烟消云散。

自圆其说比真真假假来的重要。真可圆，假也可圆，世事只有圆不圆，没有真不真。

男人虽是男人，终究是一个个男人，有个奇形怪状的幻想钥匙洞，你需要找到和党的钥匙始插得进去，身体、言辞、眼神、角色，都是关键，找对了形状，他便离不开你，并非因为你是他的人，而是他觉得自己是你的人——你知道，也懂他的秘密，你是他秘密里的一部分，你就是他的秘密，他需要你，远甚于你需要他。

嫁了一个富家子，富家子忽然变成败家子，感觉必像打麻雀吃了咋和，要把抽屉里的钱统统掏出来赔人，抽屉一开一关，命运逆转，荣华富贵烟消云散，不可能不怨不恨，若没法把自己的心变成麻木，恐怕早已从天台纵身跃下。

在命运面前，你哭，你笑，你哀求，随笔阿尼你，命运自有它的走向，可能听取你的意见，也可能置若罔闻，到最后，你唯有低头认受。

14、《龙头凤尾》的笔记-龙头凤尾

乱世里的江湖人，活得都像爆竹，轰然一响之后，粉碎落地，红彤彤，却是血腥的红而非喜气的红，里面有自己也有别人。

《龙头凤尾》

15、《龙头凤尾》的笔记-第63页

仙蒂沉默半晌，忽然掩嘴笑道：“没关系了，其实秘密没你想象的咁重要。知道了就知道了，只不过，守住秘密，本身就很刺激。”陆北才可不这么认为。他有强烈的不详感，完蛋了，他又知道了一个人的秘密……每次知道了别人的秘密都成为麻烦的开始。

16、《龙头凤尾》的笔记-第298页

陆南才双腿发抖，担心站不稳，伸手握扶身旁的棺材，木上覆盖着厚厚的灰尘和泥土，手指触碰下去，感受到粗糙，他掐起一撮尘土，松手，让他们从指缝间渗落，再掐起，再放手皮肤与尘土的摩擦让他体会到自己真实存在。他还活着，他还不是鬼魂。他不愿意当鬼魂。爱不得，心死未死。这体会也是没谁了。

《龙头凤尾》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